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0樓

承辦人：林宛瑩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97

傳真：(02)29529696

電子信箱：AH510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幼字第11120907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修正「新北市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辦理課後留園服務
實施計畫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新北市公共化教保服務機構辦
理延長照顧服務實施計畫」，自即日起生效，隨函檢附前揭
修正後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幼兒園、新北市各非營利幼兒園、新北市各職場互助教保服務
中心

副本：